



國立臺北大學 114 學年度臺北校區學生宿舍

床位合格名單暨新生開宿注意事項

壹、前言

- 一.有關本校學生宿舍各項規定內容，請務必先行詳閱本校【住宿輔導與管理辦法】、【宿舍獎懲實施要點】(<https://new.ntpu.edu.tw/eec/dormitory>)，申請即視同同意宿舍相關規定且願意配合遵守。
- 二.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臺北校區學生宿舍床位錄取名單請詳閱附件。
- 三.本次錄取對象未具資格者亦不另行通知，如有宿舍問題請洽臺北宿舍辦公室。
- 四.114 學年第 1 學期新住生報到時間及注意事項：
 - (一)報到時間及宿舍辦公室服務時間：9/5(五)~9/6(六)9:00~18:00(請避開中午時段：12:00~13:30)、9/7(日)13:00~17:00
 - (二)入住請攜帶宿舍費繳費收據證明
 - (三)合江校區停車場可申請停車，需前 3 天提供當日停車日期、入場時間(限 2 小時離場)、車牌號碼，來電臺北宿舍辦公室登記：02-2502-4654 分機 27761、31201 或寄送至 hsuan13@gm.ntpu.edu.tw。
 - (四)訪客規定：開宿期間僅限 1 位親友進入宿舍大樓內協助搬遷，當日需至櫃檯押證登記。

貳、開宿作業時程及注意事項

時間	內容	注意事項
8/27(三)前	公告 114 學年度宿舍宿生「房號及床位」配寢表 114-1 女一舍床位合格名單(8/27) 114-1 男一舍床位合格名單(8/27)	請詳見進修暨推廣部行政管理組網頁『最新公告』。
8/27(三) - 9/1(一)	申請延後報到入住 ● 先完成宿費/宿舍保證金繳費後，致電臺北宿舍辦公室告知申請延後報到入住。臺北宿舍辦公室電話：02-2502-4654 分機 27761 或電子郵件寄送至 hsuan13@gm.ntpu.edu.tw。 ● 未完成繳費者，將視同未申請延後報到入住，並取消住宿資格。	若無法於開舍期間辦理報到入住，務必申請延後報到入住，以免取消住宿資格。
	床位放棄申請 ● 如欲放棄床位，請於 9 月 1 日(星期一)前致電臺北宿舍辦公室告知(分機 27761、31201)，放棄之床位將由候補者遞補。或電子郵件寄送至 hsuan13@gm.ntpu.edu.tw。 ● 申請床位放棄後，週一至週五期間申請者，翌日工作日可至土地銀行學雜費代收網查詢及確認刪除繳費單。 ● 若規劃轉學或休學之同學盡早告知進修暨推廣部行政管理組(臺北宿舍辦公室 ext.27761)，以利盡早通知床位候補需求者。	宿舍申請若已獲分配床位，將正式產生宿費相關繳費單，敬請審慎酌思個人住宿需求。

9/5(五) - 9/7(日)	新生開舍報到作業 9/5(五)~9/6(六)9:00~18:00(請避開中午時段： 12:00~13:30)、9/7(日)13:00~17:00	◎依據本校住宿輔導與管理辦法： *第五條第一項 住宿名單公告後且完成入宿手續者，應依宿舍管理單位公告時間及安排床位進住，否則予以取消床位。 *第六條 住宿手續完成要件為： 一、已遵照規定期限提出申請； 二、經審查核准並公告通知； 三、依規定期限完成各項費用繳納及入住報到手續。 ◎其他開舍相關事宜，另行公告。
9/8(一)起 陸續 候補	候補床位須知 ● 於開舍結束後，將清查報到住宿，以及床位放棄狀況，請於 9/8(一)20 時後，向宿舍辦公室洽詢臺北宿舍候補狀況。 ● 候補序位，以新生候補為優先，待新生候補完成後，始接受舊生候補申請。	臺北宿舍辦公室電話： 02-2502-4654 分機 27761、27760 或電子郵件寄至 hsuan13@gm.ntpu.edu.tw。